

中共东山县卫生健康局党组文件

中共东山县卫生健康局党组关于 县委巡察二组对东山县卫生健康局党组巡察 整改落实情况“回头看”反馈意见 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巡察工作的统一部署，经县委批准，2025年1月6日至1月21日，县委巡察二组对县卫生健康局党组开展了巡察整改落实情况“回头看”，并于8月28日反馈了巡察整改落实情况“回头看”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落实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落实情况

局党组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抓，成立了由党组书记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东山县卫生健康局整改落实情况“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

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一把手”负总责、班子成员分工负责、各股室具体落实的工作格局，层层压实责任。同时，及时召开党组会议、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进行专题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和整改清单，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对巡察反馈存在的问题逐项细化，分解落实到责任领导、责任股室和个人，明确整改完成时限。同时，建立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台账，要求整改不回避问题，问题逐一销号，整改取得实效。

截至2025年11月10日，巡察整改落实情况“回头看”反馈的12个具体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

二、集中整改期内已完成的整改事项

（一）落实整改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关于主体责任扛不牢的问题

（1）针对整改重视不够的问题。2023年9月26日巡察反馈后，未召开会议研究整改方案、整改报告，整改过程中未召开巡察整改推进会。

整改情况：已严格按照整改相关要求，针对本轮巡察整改落实情况“回头看”反馈问题，每两周按时召开整改领导小组会议，同步召开党组会研究整改推进事宜，重点梳理未完成整改任务、细化整改举措、明确责任时限，及时协调解决整改过程中出现的堵点难点。通过规范会议部署与推进，各项整改任务按计划稳步推进，整改实效稳步提升。

（2）针对“一岗双责”履行缺位的问题。部分领导未将

巡察整改情况纳入述责述廉报告、民主生活会发言材料。如，部分党组成员未将巡察反馈问题纳入 2023 年度述责述廉报告；部分领导班子未将巡察反馈问题纳入 2023 年度民主生活会发言材料。

整改情况：未把巡察反馈问题纳入 2023 年度述责述廉报告的党组成员和未纳入 2023 年度民主生活会发言材料的领导，均已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材料补充完善。同时已明确将巡察整改内容列为今后述责述廉报告和民主生活会发言材料的必报项，建立常态化跟踪督促机制，确保巡察整改要求贯穿始终、全面落地。

2. 关于整改存在形式化、走过场的问题。针对县卫生健康局报告已整改的“党建工作重视不足”“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有缺失”“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等问题，本次巡察“回头看”发现，2024 年度县卫健局党组未部署党建年度工作，仅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 1 次意识形态工作分析会、全面从严治党专题分析会，未按要求每半年召开一次。

整改情况：局党组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 2023 年度党建、意识形态及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分析会，研究部署 2024 年度重点工作；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上半年专题分析会，研究部署党建、意识形态、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因巡察整改落实情况“回头看”巡察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6 日至 1 月 21 日，2024 年度全年党建、意识形态、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分

析会于2025年1月25日召开，未纳入本次巡察检查范围，相关会议记录、工作台账已按要求整理归档。同时局党组已建立长效机制，明确今后每半年召开一次党组会专题研究部署上述工作，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2025年8月14日，局党组已按机制要求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2025年上半年党建、意识形态、全面从严治党相关工作。

3. 关于医患矛盾关系整改成效不明显的问题。部分医务人员为民服务意识不强，诊疗行为不够规范，医患矛盾仍然突出。2023年6月1日至2025年1月6日，12345政务平台收到关于卫生系统的投诉件达256件，其中医疗服务类163件，占比63.7%。

整改情况：①强化整治工作。狠抓“医德医风专项集中整治”、“整治重复医疗检查检验、违规收费和患者就医体验不佳问题”等整治工作，截止10月底，发现并解决群众患者就医体验不佳、急难愁盼问题87个，处理41人次，对两起典型案例在全县卫健系统予以通报。全县医疗机构开展医德医风、医药领域腐败问题等培训和警示教育40余场。

②实施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行动。推行检查检验结果互认、一次挂号管一次就医流程、免陪照护、清退预交金等便民举措，优化服务流程，为患者提供高效便捷服务。由县医院牵头组建29个专业质控中心，规范医院诊疗常规，提升医疗机构医疗质量。

③强化考核监督。在县医院设立“东山县卫健局督导台”，定期抽调卫健局工作人员参与监督工作，现场解决医患纠纷；将患者满意度纳入医院年度绩效考核工作，以考核驱动服务改进，推动医院系统化提升患者就医体验。2025年1月1日-10月31日，12345政务平台收到关于卫健系统的投诉件129件，其中医疗服务类70件，占比54.26%，投诉率明显下降。

（二）新发现的主要问题

1. 关于分级诊疗体系运行有短板的问题。分级诊疗工作进程缓慢，2023年县域就诊率为79.7%，2024年县域就诊率为81%，就诊率一年仅提升1.3%，距离《关于进一步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的实施方案》中2025年县域就诊率达90%的要求还有差距。

整改情况：①推动总医院高效运作。完善内部运行机制，积极推动区域检查检验和病理中心建设、公办村卫生所配备心电设备等工作；强化以考促改，明确将基层诊疗量、分级诊疗建设纳入总医院年度绩效考核方案。

②提升县域综合竞争能力。加强县域“四大中心”专科内涵建设，总医院与省协和医院签订医联体协议，新签订名医工作室5家，加快薄弱科室建设；中医院开设肥胖防治门诊，累计诊疗380人次，新增产后母婴康复中心，已收治产妇21名，社会反响良好；西埔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慢性病“三师共管”试点工作；持续开展基本公卫项目，截止10月为234名95

周岁及以上老人实行“三结对”健康服务。

③实施人才培养。“总医院挂钩领导+县级名医+主治医师”整体团队下沉，目前共开展诊疗活动 144 人次、业务培训 5 次，提升基层诊疗技术能力。选派 7 名骨干医师到县级医院进修，落实“导师制”带教，提升基层医师诊疗能力，构建阶梯式人才培养体系。

2. 关于卫技人才引进有差距的问题。“引才留才”办法不多，卫技人才“招不来、留不住”问题突出。如，2023 年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实施以来，招收大学生乡村医生仅 1 人。2023 年招收卫生技术人员 26 人，流失 17 人（其中辞职 6 人）。

整改情况：2025 年计划招聘卫生技术人员 54 名，其中编内招聘 24 名已全部到岗，编外招聘 30 名目前处于考试阶段。2025 年已落实人才生活补助 2.4 万元，后续还有人才生活补助 69 万元及 6 套人才公寓申请已提交县委人才办审批。依托县域医共体内人员流动机制，近两年人员流失有所减少。

3. 关于政府采购项目监管不到位的问题

(1) 针对采购流程不合规的问题。如，2024 年实施的东山县医院电梯维保服务项目，于 9 月 27 日第一次开标时因投标供应商不足 3 家导致流标，10 月 11 日第二次开标时投标供应商仍不足 3 家，但未按要求向采购主管部门先行报备，仍然继续进行开标流程，最终项目由“漳州市闽希机电设备安装有

限公司”以 28.8 万元价格中标成交。

整改情况：该项目采购方式采用竞争性谈判，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执行过程中有关规定的通知》（闽财购〔2016〕67号）文件通知精神，流标的服务项目，在组织新一轮竞争性谈判采购时，采购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可以直接组织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

（2）针对工程管理不规范的问题。如，2024年3月实施的东山县西埔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废弃暂存间改扩建项目，业内资料管理欠缺，签收联系单的业主单位意见空白。选定该项目结算审核单位时未按规定在漳州中介平台抽取供应商。

整改情况：现已让经办人将相关资料补齐完善，并对业务人员进行培训强化。今后工程项目将进一步明确各环节责任人，固化审批流程，明确规定哪些内业资料必须有业主意见，将“业主单位对关键内业资料签署明确意见”作为结算的硬性前置条件。同时已对相关经办人员予以谈话提醒。

4. 关于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不严格的问题

（1）针对财务报销手续不完整的问题。2023年5月支付东山县东方红影视工作室摄制专题片费用 2.5 万元、支付东山县恒开档案服务有限公司整理疫情防控档案材料费用 1.94 万元，均未见办理相关验收手续。

整改情况：及时通知业务股室，积极对接第三方，目前已追回两份验收手续。同时再次强调财务人员审单过程需慎之再

慎，并已对相关分管领导予以谈话提醒。

(2) 针对提前支付遗嘱补助的问题。2023年5月，一次性支付蔡某2023年2月至12月遗嘱补助金0.99万元。

整改情况：根据巡察反馈意见，今后遗属补助按季度发放，不再提前全年拨付到位，避免类似的问题再次发生，同时已对相关分管领导予以谈话提醒。

(3) 针对公务接待不规范的问题。2023年4月至12月，卫健局共报销33批次接待费用3.25万元，均未附接待清单。

整改情况：根据巡察反馈意见，2025年9月2日起的所有接待费用报销，都必须附上《接待结算清单》，无结算清单报销行为已实现零发生。同时，通过明确清单填写规范，报销审核的严谨性也得到大幅提升，有效杜绝虚假填报、要素缺失等问题。

(4) 针对账务处理错误的问题。2023年卫健局购买蒸饭车1台0.24万元，财务会计凭证未记“固定资产”科目，直接列记支出科目；彩色打印机1台0.29万元、办公沙发茶几1套0.33万元、监控设备1套3.5万元、热水器1台0.12万元等采购项目的账务处理，财务会计凭证已记“固定资产”科目，又列记支出科目，科目应用错误，不符合《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记账处理要求。

整改情况：未记“固定资产”科目问题，已完成固定资产登记。财务会计凭证已记“固定资产”科目，又列记支出科目

的问题，属于电子账务处理过程中，会计核算模块与资产管理模块各自独立，数据共享不兼容导致的，已及时对接软件技术人员，寻求技术协助。同时已对相关分管领导予以谈话提醒。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596-5835406；通信地址：福建省漳州市东山县西埔镇康宁路6号；电子邮箱 dsxwjbbgs@126.com。

中共东山县卫生健康局党组

2025年11月28日



